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DIGITAL DOMAIN HOLDINGS LIMITED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

有關收購 IMV 之進一步股權 涉及根據一般授權 於截止日期之第三週年 發行 100,772,328 股股份

茲提述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有關收購事項之須予披露交易之公告（「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即截止日期之第三週年前之營業日），本公司發行合共 100,772,328 股 DDHL 股份（包括 74,128,860 股遞延代價股份及 26,643,468 股購股權代價股份）。

作為結算收購事項代價之一部分，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發行合共 71,218,144 股首批代價股份及本金總額 37,955,412 美元之有抵押票據。根據有抵押票據之條款，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發行 79,831,086 股遞延代價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行 76,979,973 股遞延代價股份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行 74,128,860 股遞延代價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根據有抵押票據之條款進行現金支付（除了向 26 名有抵押票據之持有人付款，其付款日期從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

有關付款予 30 名已同意放棄其 IMV 購股權之持有人，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 26,643,494 股購股權代價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發行 26,643,487 股購股權代價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行 26,643,487 股購股權代價股份，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行 26,643,468 股購股權代價股份。

首批代價股份、遞延代價股份及購股權代價股份已按每股0.554港元（約0.071美元）之發行價發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已發行之74,128,860股遞延代價股份及26,643,468股購股權代價股份合共相當於緊接發行該等股份前已發行DDHL股份之0.38%及透過發行該等股份之經擴大已發行DDHL股份之0.38%。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i)緊隨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行遞延代價股份及購股權代價股份前及(ii)緊接發行該等股份後之本公司股權架構：

	緊隨發行前		緊接發行後	
	DDHL 股份 數目	概約百分比	DDHL 股份 數目	概約百分比
董事				
周永明 (附註 1)	770,071,746	2.89	770,071,746	2.88
謝安 (附註 2)	502,134,789	1.89	502,134,789	1.88
Amit Chopra (附註 3)	502,134,789	1.89	502,134,789	1.88
主要股東				
Tang Elaine Yilin (附註 4)	5,037,200,000	18.91	5,037,200,000	18.84
主要賣方 (附註 5)	202,724,190	0.76	268,858,104	1.01
非活躍賣方 (附註 5)	58,223,150	0.22	77,190,802	0.29
其他 IMV 購股權持有人 (附註 5)	47,012,331	0.18	62,683,093	0.23
其他公眾股東	19,511,238,017	73.27	19,511,238,017	72.99
總計	<u>26,630,739,012</u>	<u>100.00</u>	<u>26,731,511,340</u>	<u>100.00</u>

附註：

1. 周永明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佳保有限公司及Honarn Inc.持有此等股份。佳保有限公司持有602,561,746股股份，而Honarn Inc.持有167,510,000股股份。
2. 謝安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Global Domain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此等股份。謝安先生亦持有100,000,000份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3. Amit Chopra 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 Redmount Ventures Limited 持有此等股份。Amit Chopra 先生亦持有163,000,000份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4. Tang Elaine Yilin 女士透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捷聯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此等股份。
5. 創辦人、Thomas McGovern、Ben Siroshton、Scott Lance Van Nostrand、4名非活躍賣方及22名IMV購股權持有人同意放棄各自所持有的380,000份、500,000份、150,000份、150,000份、205,000份及1,978,000份IMV購股權，據此，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對其發行3,010,564股、3,961,268股、1,188,381股、1,188,381股、1,624,121股及15,670,779股購股權代價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分別對其發行3,010,563股、3,961,268股、1,188,380股、1,188,380股、1,624,120股及15,670,776股購股權代價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分別對其發行3,010,563股、3,961,268股、1,188,380股、1,188,380股、1,624,120股及15,670,776股購股權代價股份，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分別對其發行3,010,563股、3,961,266股、1,188,380股、1,188,380股、1,624,117股及15,670,762股購股權代價股份。假設創辦人、Thomas McGovern、Ben Siroshton、Scott Lance Van Nostrand、4名非活躍賣方及22名IMV購股權持有人各持有本公司之股權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本公告日期仍維持不變。
6.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26,731,511,340股已發行DDHL股份、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1,664,353,349股DDHL股份之購股權（包括魏明先生持有300,000,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合共12,704,918股DDHL股份就本集團收購Micoy Corporation之資產（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之公告）而將予發行。
7. 由於將百分比數位約整至小數點後兩個位，上表內的百分比數字相加後未必等於100%。

為供說明之用，於本公告內，有關美元計值之金額乃按1.00美元兌7.80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有關匯率僅供說明之用，並不構成任何金額已經、原應或可以按此匯率或按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謝安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永明先生、謝安先生、Amit Chopra 先生及魏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蒲堅先生及宋安瀾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暢女士、段雄飛先生、黃家江先生及 John Alexander Lagerling 先生。